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: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: 2021 年 5 月 18 日
- 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: 长春市高新区硅谷大街 5666 号红旗大厦 19 层公 司会议室
- 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 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: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2
普通股股东人数	12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26, 238, 169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26,238,169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	35, 8755
比例 (%)	55. 6 <i>1</i> 55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	35, 8755
(%)	39. 6799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,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,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由 董事长轩景泉先生主持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- 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9人,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9人;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5人,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5人;
- 3、董事会秘书王艳丽女士出席;其他非董事高管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 议案名称: 《关于<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东类型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6,234,541	99. 9861	3,628	0.0139	0	0.0000

2、 议案名称: 《关于<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	同意	反对		弃权		
股东类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		(%)		(%)		(%)
普通股	26, 234, 541	99. 9861	3,628	0.0139	0	0.0000

3、 议案名称: 《关于<2020 年年度报告>及摘要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东类型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6, 234, 541	99. 9861	3, 628	0.0139	0	0.0000

4、 议案名称: 《关于<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 通过

表决情况: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东类型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6, 234, 541	99. 9861	3,628	0.0139	0	0.0000

5、 议案名称: 《关于<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	同意	反对		弃权		
股东类型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6, 234, 541	99. 9861	3, 628	0.0139	0	0.0000

6、 议案名称: 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	同意	反对		弃权		
股东类型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6, 234, 541	99. 9861	3, 628	0.0139	0	0.0000

7、 议案名称: 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东类型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6, 234, 541	99. 9861	3, 628	0.0139	0	0.0000

8、 议案名称: 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东类型	票数	比例	亜粉	比例	票数	比例
	示纵	票数		示奴	(%)	
普通股	26, 234, 541	99. 9861	3, 628	0.0139	0	0.0000

9、 议案名称: 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:通过

表决情况:

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股东类型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6, 234, 541	99. 9861	3, 628	0. 0139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,应说明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		同意		反	反对	7	幹权
序号	议案名称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6	《关于公司	5, 354, 941	99. 9322	3,628	0.0678	0	0.0000
	2020 年度利润						
	分配方案的议						
	案》						
7	《关于续聘	5, 354, 941	99. 9322	3,628	0.0678	0	0.0000
	2021 年度会计						
	师事务所的议						

	案》						
8	《关于公司 2021年度董事 薪酬方案的议 案》	5, 354, 941	99. 9322	3,628	0.0678	0	0.000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. 议案 6、7、8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: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
律师: 谷亚韬、刘元军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: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主体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奥来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

- 报备文件
 - (一)股东大会决议
- (二) 法律意见书